

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7 年 11 月 9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会验字（2017）第 6209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的缴款情况予以验证，截至 2017 年 11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4,150,231 元。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8]1173 号），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 4,150,231 股，其中限售 0 股，不予限售 4,150,231 股，新增股份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开始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份由 66,119,900 股增加至 70,270,131 股。

二、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情况

公司以《章程修正案》形式提交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备案，根据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对公司股份总数、公司注册资本进行相应更改，最终修改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如下：

1、章程第六条原为：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11.99 万元。现改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27.0131 万元。

2、章程第十五条原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 6,611.99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现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7,027.0131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3、章程第十六条原为：公司发起人出资数额、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出资数额 (万元)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张思平	1340	4,082.98	61.75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净资产
2	张合召	600	1,828.2	27.65		净资产
3	张浩杰	60	182.82	2.76		净资产
合计		2,000	6,094	92.16	--	-

现改为：公司发起人出资数额、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出资数额 (万元)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张思平	4,082.98	4,082.98	58.10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净资产
2	张合召	1,828.2	1,828.2	26.02		净资产
3	张浩杰	182.82	182.82	2.60		净资产
合计		6,094	6,094	86.72	--	-

三、办理工商登记相关事宜

公司于近日已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3834309X，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611.99 万元整，变更为人民币 7,027.0131 万元整。

四、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章程的修改，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对公司的商业模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上海神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02日